关于警惕不法分子冒用官方名义实施诈骗的风险提示

近期监测发现部分不法分子冒用银保监会（局）等金融监管部门名义，通过网站、微信群、QQ 群等，号称官方回款渠道引诱 P2P 网贷机构出借人缴纳保障金实施诈骗。针对相关情况，作出如下风险提示。

一、中国银保监会及深圳银保监局未设立或授权设立 P2P 网贷机构回款渠道，有关网贷回款信息请通过网贷机构官方渠道或当地网贷整治办获取确认，切勿轻信不实信息。

二、中国银保监会及各银保监局依法依规对银行业和保险业实行统一监督管理，不会向消费者索取费用或者要求缴纳保证金。

三、金融消费者在选择金融服务时，注意甄别服务主体是否取得金融业务许可，应当选择正规机构或渠道获取金融服务。

四、金融消费者要注意个人信息保护，不要轻易将身份证件号码、账户信息、短信验证码等关键信息告诉他人，注意不要随意点击或扫描来源不明的链接或二维码。发现个人信息存在泄露风险，请及时更换账户密码，或联系开户银行进行挂失、限制交易等临时管制措施。

若发现涉嫌违法犯罪线索或者合法权益受到不法侵害，请及时向公安机关反映。

来源：中国银保监会官网